

#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疾控机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

瑞财社〔2024〕0460 号

瑞丽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

为进一步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和人才培养，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 德宏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疾控机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、卫生健康人才培养）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24〕37 号），结合市卫健局的资金分配意见，现下达 2024 年疾控机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-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）中央补助资金 45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，项目名称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（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、卫生健康人才培养），项目代码为 10000015Z155080000004。该项资金收支请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”，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二、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1.2024 年疾控机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-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）中央

补助资金支出明细表

2.绩效目标表

瑞丽市财政局

2024年7月16日

---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。

---

瑞丽市财政局

2024年7月16日印发

---

附件 1:

**2024 年疾控机构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-医疗卫生  
机构能力建设（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）中央补助  
资金支出明细表**

金额：元

序号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1	50601 资本性支出	31002 办公设备购置	94,360	需政府采购
2	50601 资本性支出	31002 办公设备购置	7,594	
3	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	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	50,560	
4	50601 资本性支出	31003 专用设备购置	297,486	
合计			<b>450,000</b>	

## 附件 2:

## 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4 年卫生监督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
主管部门	瑞丽市卫生健康局		实施单位	瑞丽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45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45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保障卫生监督工作有序进行, 规范行业标准, 保障公民健康权益,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卫生监督执法装备购置完成率	≥95%
		质量指标	指标 1: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	逐步提升
		时效指标	指标 1: 完成任务时间	2024 年 12 月 31 日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 1: 卫生监督工作效率	有效提升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服务相对人满意度	≥95%	